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 函

地址：70142臺南市東門路一段320號
承辦人：陳庭美
電話：06-2372161-323
傳真：06-2740899
電子信箱：tnfdctm@ms2.food.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5日
發文字號：農糧南銷字第11211600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核定本.pdf）

主旨：貴局研提「112年臺南市文旦及柑橘類農特產品產業輔導計畫」業經核定，復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112年6月30日農糧銷字第1121076090號函辦理，並復貴局112年6月7日南市農銷字第1120742809號函。

二、計畫內容（詳如核定計畫說明書）：

（一）編號：112農基金-調-糧-49。

（二）經費：總經費2,000千元，農糧署補助2,000千元，補助款分2期撥付，申請撥付第二期經費，除經農糧署同意者外，應以前期已撥經費執行達百分之六十以上，始得撥付。

（三）執行期限：112年6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三、請依以下事項辦理：

（一）申請補助款應檢附收據，併檢附納入預算證明，倘有結餘款應於計畫結束時，併同會計報告繳回結餘款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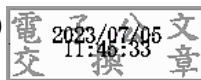
- (二)請掣據逕寄農糧署辦理撥款手續，前開請款收據請載明：1.受領事由；2.補助金額；3.支付機關名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收據開立日期於112年8月1日（含）以後，支付機關名稱請改為「農業部農糧署」）；4.受領單位之名稱及統一編號；5.開立日期；6.金融機構名稱及代碼、專戶戶名、帳號，以利匯款。
- (三)有關本計畫之經費支存及會計事務之處理等，請依照農糧署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有關規定（請至農糧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afa.gov.tw>之首頁/服務園地/下載專區/會計業務相關資料）辦理。
- (四)請於農糧署全球資訊網/服務園地/計畫款項登錄及查詢/計畫經費網路作業系統(<https://gba.afa.gov.tw/amf/svrp/mainpage.asp>)查詢計畫撥款情形及登錄計畫預算執行數，計畫結束後，請於上揭系統登錄，會計報告列印2份核章後送農糧署，俾利計畫經費順利結案。

四、本案經審未涉及四大媒體宣傳內容，請確實依核定計畫內容辦理。

五、檢附計畫說明書核定本1份。

正本：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副本：本分署運銷加工課(含附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農業發展基金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112農基金-調-糧-49

112年臺南市文旦及柑橘類農特產品產業輔導計畫



SDS2023062010412611521 112/06/20 10:41:26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中華民國112年6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農業發展基金計畫 112年度單一計畫說明書

一、計畫名稱及經費

- (一) 中文名稱：112年臺南市文旦及柑橘類農特產品產業輔導計畫
- (二) 英文名稱：
- (三) 計畫經費：農委會農糧署 2,000 千元，配合款 0 千元，合計 2,000 千元

二、計畫性質及編號

- (一) 計畫性質：單一計畫
- (二) 本年度計畫編號：112農基金-調-糧-49
- (三) 上年度計畫編號：新提計畫

三、提送機關

- (一) 機關名稱：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 (二) 計畫主持人：李建裕局長
- (三) 計畫總聯絡人：

姓名：羅凰友
電話：06-6355862 #6166
電子信箱：royadadada@gmail.com

職稱：約僱人員
傳真：06-6337738

四、計畫執行機關、執行人及計畫主辦人

計畫執行機關	執行人	執行人職稱	計畫主辦人	計畫主辦人職稱	電話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李建裕	局長	羅凰友	約僱人員	06-6355862 #6166

五、執行期限

全程計畫：自 112年6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本年度計畫：自 112年6月1日 至 112年12月31日

六、計畫內容

- (一) 已完成之重要計畫成果摘要：
臺南市文旦種植面積約1,112公頃，居全國第一。8月後文旦即將入盛產期，本府農業局因應掌握生產概況，透過產銷調節展開生產面及銷售面因應措施，包含整體行銷、優惠促銷、通路推廣、展售推廣、加工收購及出口拓展



，期穩定價格，提升消費者購買意願，並推動民眾到訪產地參與活動、帶動農民收益。

(二) 擬解決問題：

1. 臺南擁有豐富的柑橘類農特產品，生產安全及高品質之文旦、椪柑、柳丁等及其加工品，其中臺南市文旦種植面積約1,112公頃、柳橙約1,731公頃，皆居全國第一，椪柑則居全國第三，約種植900公頃。目前疫情趨緩，國人外出意願大幅提升，擬透過實體展售活動，結合優惠行銷方案，透過誘因增加臺南農產之曝光度，進而提高消費量，同時讓生產者與消費者直接對話與交流，讓彼此距離更貼近。
2. 與通路合作，擴大大市農產市佔率及能見度，同時與通路保持友好關係，提升農民收益。
3. 因應中國大陸海關總署官網發布自2022年8月3日起暫停進口臺灣柑橘類產品，市府朝六大面向：整體行銷、優惠促銷、通路推廣、展售推廣、加工收購及出口拓展方向執行，除配合中央政策外也擴大並爭取相關優惠促銷活動資格，與中央合作克服困境。

(三) 計畫目標：

1. 全程目標：
同本年度目標。
2. 本年度目標：
 - (1) 結合疫後復甦民眾踴躍於出門，透過線上及實體活動，吸引民眾參與，以搭贈或優惠促銷等方案提升消費者購買意願。
 - (2) 與通路合作，創造更大效益。
 - (3) 穩定產銷，銷售無虞。

(四) 實施方法與步驟：

1. 於文旦產期辦理推廣記者會暨展售活動，以搭贈或優惠促銷等方案刺激消費者購買意願，加強宣傳。
2. 椪柑、柳橙產季於北部辦理推廣分享記者會，透過與民眾分享品嘗活動，鼓勵消費者選購當季國產果品。
3. 與實體通路合作，以搭贈或優惠促銷等方案提升消費者購買文旦及柑橘類意願，同時增加農產曝光度，推動農產品銷售。

(五) 重要工作項目：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數量				預算金額(千元)		實施地點	備註
	單位	全程計畫目標 112年6月至112年12月	至111年度止累計成果	本年度預定目標	農委會農糧署經費	其他配合經費		



文旦推廣記者會暨展售活動	場	1	0	1	300	0	臺南	
柑橘推廣分享記者會	場	1	0	1	500	0	北部	
通路合作	式	1	0	1	1,200	0	預計全臺	

(六)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預定進度	112年			備註
			4-6月	7-9月	10-12月	
文旦推廣記者會暨展售活動	25	工作量或內容	計畫研提	計畫研提與執行	計畫執行與結案	
		累計百分比	10	80	100	
柑橘推廣分享記者會	25	工作量或內容	計畫研提	計畫研提與執行	計畫執行與結案	
		累計百分比	10	50	100	
通路合作	50	工作量或內容	計畫研提	計畫研提與執行	計畫執行與結案	
		累計百分比	10	50	100	
累計總進度	百分比		10	57.5	100	

(七) 預期效益：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本年度
文旦	公噸	65
極柑及柳橙	公噸	10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 (1)讓消費者更加認識臺南優質農產品，推動臺南大宗果品地區品牌及市場佔有率，全面提升農業型態。
- (2)帶動臺灣農產品銷售，穩定國內農產品價格。
- (3)建立產銷交流，維持良好合作關係。

七、計畫經費分類

(單位：千元)

經費類別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補助費	2,000	0	2,000



八、預算細目

(一) 預算總表

計畫名稱：112年臺南市文旦及柑橘類農特產品產業
輔導計畫

會計人員核章：

計畫編號：112農基金-調-糧-49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農糧署			地方政府 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經常	資本	小計			
20-00	業務費	2,000	0	2,000	0	0	2,000
21-10	租金	230	0	230	0	0	230
22-00	委託勞務費	1,480	0	1,480	0	0	1,480
25-00	物品	250	0	250	0	0	250
26-10	雜支	40	0	40	0	0	40
	合計	2,000	0	2,000	0	0	2,000



(二) 預算分配明細表

單位：千元

機關別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合計
收入預算	農委會農糧署撥款	2,000	2,000
	合計	2,000	2,000
支出預算	預算代號	預算科目	
	21-10	租金	230
	22-00	委託勞務費	1,480
	25-00	物品	250
	26-10	雜支	40
	合計	2,000	2,000



(三) 預算明細表

1.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單位：千元

預算科目代號	預算科目	農委會農糧署			地方政府配合款	其他配合款	合計	說明
		經常	資本	小計				
20-00	業務費	2,000	0	2,000	0	0	2,000	視實際執行情形於核定總經費內相互勻支
21-10	租金	230	0	230	0	0	230	場地、帳篷、桌椅、舞台、音響、Truss、發電機、電視牆、冷藏(凍)冰箱(櫃)、燈具及配電…等活動用品租借費用
22-00	委託勞務費	1,480	0	1,480	0	0	1,480	1. 文旦推廣記者會暨展售活動規劃及執行一式140,000元(整體活動規劃、聯繫與執行等) 2. 柑橘推廣分享記者會規劃及執行一式140,000元(整體活動規劃、聯繫與執行等) 3. 通路合作行銷推廣活動一式1,200,000元(與實體通路合作,以搭贈或優惠促銷等方案提升消費者購買文旦及柑橘類意願)
25-00	物品	250	0	250	0	0	250	1. 產品展示品、試吃品嘗、活動促銷搭贈果品(依活動實際需求採買)180,000元 2. 活動相關用品(背板、攤位牌、集點卡、集點章、促銷品包裝盒印製、立牌、展架、折價券、關東旗、文宣…等)70,000元
26-10	雜支	40	0	40	0	0	40	計畫執行所需文具、郵電、便當、茶水、電腦耗材、活動保險等費用
合計		2,000	0	2,000	0	0	2,000	



(四) 計畫經費分攤明細表

無

九、適用政府採購法之項目

「法人或團體接受政府補助辦理採購，其補助金額占採購金額半數以上，且補助金額在公告金額以上者（須特別注意配合款編列額度之合理性），應依適用政府採購法之規定辦理。」



**農業局「112 年臺南市文旦及柑橘類農特產品產業輔導計畫」
新臺幣 200 萬元墊付案 議案說明**

一、案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 112 年 7 月 5 日農糧南銷字第 1121160074 號函同意本局辦理「112 年臺南市文旦及柑橘類農特產品產業輔導計畫」，核定經費新臺幣 200 萬元(中央全額補助款)，因未及納入本府 112 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 113 年預算時再予轉正。

二、補助期程：112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補助計畫執行工作項目：

辦理本市 112 年臺南市文旦及柑橘類行銷展售活動及推展等相關業務，包含文旦推廣記者會暨展售活動、柑橘推廣分享記者會及與連鎖實體通路進行文旦及柑橘類行銷推廣活動等。

四、預期成果：

讓消費者更加認識臺南優質農產品，推動本市文旦及柑橘類地區品牌及市場佔有率，帶動農產品銷售，穩定國內農產品價格，全面提升農業型態，也藉此與企業等單位建立產銷交流，維持良好合作關係。

五、相關附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南區分署 112 年 7 月 5 日農糧南銷字第 1121160074 號函。

六、本案相關經費說明(本案總經費 200 萬元)

- (一) 租金 23 萬元，係辦理本計畫活動之場地、帳篷、桌椅、舞台、音響、Truss、發電機、電視牆、冷藏(凍)冰箱(櫃)、燈具及配電…等活動用品租借費用。
- (二) 委託勞務費 148 萬元，係辦理本計畫業務之文旦推廣記者會暨展售活動、柑橘推廣分享記者會及與實體通路合作進行文旦及柑橘類行銷推廣等活動規劃及執行。
- (三) 物品 25 萬元，係為產品展示、品嚐、促銷及搭贈等，以及活動相關用品(背板、手板、標示牌、攤位牌等輸出物)之費用。
- (四) 雜支 4 萬元，為計畫執行所需文具、郵電、便當、茶水、電腦耗材、活動保險等費用。